

##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1年9月13日，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9名董事全部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中独立董事3名，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1年9月8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颜军先生主持，出席会议董事经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获2010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并已实施，现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内容详见附件1。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表决票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 二、审议通过《关于更换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原证券事务代表张小蘅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一职，现聘任郭丽珍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见附件2），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情况：表决票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表决票 9 票；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 年 9 月 13 日

附件 1：公司章程修正案

附件 2：郭丽珍简历

## 附件 1：公司章程修正案

鉴于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获 2010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并已实施，现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其修订内容如下：

### 一、“第六条” 原为：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 现修订为：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

### 二、“第十八条” 原为：

第十八条 公司发起人为颜军、上海联创永宣创业投资企业、珠海市欧比特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宁波明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新鑫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健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苏阿比贸易有限公司、上海科丰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在欧比特（珠海）软件工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时，各自以其在欧比特（珠海）软件工程有限公司所享有的权益出资，其出资业经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3 月 20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华证中洲验 [2008] GF 第 010009 号）验证。

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如下：颜军持有公司股份 34,933,500 股、上海联创永宣创业投资企业持有公司股份 13,815,000 股、珠海市欧比特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3,066,500 股、宁波明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285,100 股、上海新鑫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875,000 股、上海健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3,555,000 股、上海苏阿比贸易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657,500 股、上海科丰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3,372,400 股，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公司股份 1,440,000 股，社会公众持有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0 股。

### 现修订为：

第十八条 公司发起人为颜军、上海联创永宣创业投资企业、珠海市欧比特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宁波明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新鑫投资有限公司、上海

健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苏阿比贸易有限公司、上海科丰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在欧比特（珠海）软件工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时，各自以其在欧比特（珠海）软件工程有限公司所享有的权益出资，其出资业经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8年3月20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华证中洲验[2008]GF第010009号）验证。

各发起人发起设立公司时，其持股数额和持股比例为：

股东	股本（万股）	持股比例
颜军	3,493.35	46.58%
上海联创永宣创业投资企业	1,381.50	18.42%
珠海市欧比特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306.65	17.42%
宁波明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75.00	5.00%
上海新鑫投资有限公司（SS）	331.50	4.42%
上海健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80.50	3.74%
上海苏阿比贸易有限公司	165.75	2.21%
上海科丰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5.75	2.21%
合计	7,500.00	100%

### 三、“第十九条”原为：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0,000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人民币普通股10,000万股，没有其他种类股。

现修订为：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0,000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人民币普通股20,000万股，没有其他种类股。

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不变。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附件 2：郭丽珍简历

郭丽珍，女，1982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在欧比特（珠海）软件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任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已于 2009 年 7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联系地址：珠海市唐家东岸白沙路 1 号欧比特科技园研发楼三楼

电话：0756-3391979

传真：0756-3391980

电子信箱：zqb@myorbita.net